

「行過六十萬里」 的康有為！

——書法能夠表達「純粹本質」嗎？

姜一涵

現任東海大學美術系特約教授

前中國文化大學藝術研究所教授兼主任

前普林斯頓大學研究員

這一講的《隨緣談》，將藉著康南海先生（圖一），來討論一個嶄新的課題：即中國書法能夠表達「純粹本質」嗎？「純粹本質」一辭，是讀過王蓮華對蒙德里安的「構成」（《美育》87期封底）之解說所引發的。過去我自己不曾討論研究這個問題，也不會見過有人專談此一問題；所以它應該算得上是有關書法出路的一個新問題、大問題。

這個問題挺複雜，要留到文章的最後來討論。現在還是先從南海先生談起：

一、小生有志在於斯

康有為在他的《自述》中，有如下一首詩：

北碑南帖熟兼之？更鑄周秦
孕漢碑；昧昧千秋誰作者？
小生有志在於斯！

起句雖用的是問號，事實上確是自我肯定自己乃是兼習北碑南帖的。第二句接著又強調自己是「鑄

周秦」、「孕漢碑」的；第三句才畫龍點睛，點到正題說，茫茫大地，悠悠千秋，誰是書法史上的創造者？——最後的一句，結論是：當今之世，舍我其誰！

我這樣的詮釋，大概不會違背作者原意，也不會過份誇張。我想南海先生最關心的是要做一個中國書法史上新傳統的開創者，而不是一個只是教教學生，拿個什麼獎，開幾次展覽的書家。

談到「新傳統」，我在三十多年前的碩士論文《石濤畫語錄研究》（頁六八）就有如下一段：

中國藝術傳統，有著悠久的歷史文化為背景，所以自有他的廣度和深度，也自有它無盡的寶藏。我們既有如此偉大的藝術傳統，自然應該盡量去接受，以做為藝術創造的基礎；而事實上任何一位大藝術家，也絕不可能完全脫離傳統憑空創造出藝術來。任何傳統，有其好的一面，也有其壞的一面。對於壞的一面，我們應該摒棄；





圖一 康有為（1858-1927）遺像二幀
康氏是一位才氣外燦，豪氣萬丈的人物，其書法也不免「飛揚拔扈」之概，自稱其書是「千年未有之體」，衡諸事實，在近代書史上，它確是旗幟鮮明，獨此一家；任何地方見之，一望而知，真風流人豪也。

對於好的一面，也不該一味抄襲模仿。因為傳統，絕不是一個僵化的軀殼或通套，而是一個有生命、有靈魂的文化機體。所以我們對於傳統，不但要有所抉擇，擷其精華，去其糟粕，更要能不斷擴大其領域，充實其內容，活潑其精神，才能保持傳統的生機，而使之生生不息，斬新不已；這樣傳統才不至阻止創造，創造也不再悖於傳統。

以上這段話，是非常冠冕堂皇的，是一種溫和的「文化轉型論」，而事實上，一種文化轉型，或一種美學觀的轉變，常常是藉著一種天翻地覆的大變局，或由於幾個大人物所支配的。例如，若沒有秦皇

、漢武出現，在中國歷史上就不會有秦、漢這兩個朝代，大概也不可能有秦篆、漢隸；同樣的，若沒有顏真卿、柳公權，在中國書法史上就不可能有「顏體」和「柳體」；若沒有包世臣、康有為等人的大力鼓吹，清末民初中國書壇就不是這個樣子，也就沒有所謂「金石派」了。

「金石味」或「金石風」雖是清末民初的書法特徵之一。但是「金石風」卻不能概括這一段時間的「書法精神」。我一再強調這一段時間（指十九世紀下半紀到二十世紀上半紀的一百年），中國書壇充分表現了一種特有的浪漫趣味，和時代精神，而最能代表這種精神的代表人物，康有為乃是其中最突出的一位。——其實，若單從

書法本身說，康氏只是彰顯了他的「個性」，並沒有呈現出中國文化、中國書藝的整體性或歷史性。他的書法任何一體（通常所見多行草）都比不上鄧石如、何紹基。但光從浪漫趣味、創造本能、時代精神說，則為鄧何遠所不及。

從清末到民初的一百多年，中國書法史是非常燦爛多彩的一段，究其原因，可能有以下重要因素：（一）地下遺物大量出土，引出書畫家的金石趣味。（二）歐風東漸，自我表現意識覺醒，致使此一階段的書畫家多有自我表現之浪漫情調。（三）革命意識高漲。「革故鼎新」原為中國所固有，然中國的傳統思想，卻始終是安於現實，尊重傳統的民族；十九世紀革命風潮蜂起，促使中國新思想人物，掀起了興革的浪潮。以上三種因素的結合，促成了此一時期的書法呈現出濃厚的浪漫風、革命性（反傳統）和金石味。此乃這一階段裡中國書壇上重要的幾個特色。

康有為就是在這段歷史上領一代風騷的人物。

二、康有為這個「人」！

一九九七年夏，我到普林斯頓大學去查資料，打開卡片箱，「康

有為」一個人的卡片就佔了半個目錄箱，粗略數了一下，包括康氏自己的著作和有關他的研究著作約有一百五十餘種。而絕大部份的著作都會討論到他在這個時代中，對這一段歷史文化以及現實政治社會所發生的影響。

無疑的，在這一段歷史中，康有為是一個非常重要的「大人物」。而在他自己的意識中，也一再肯定這一點。像前所引的那首詩，就充份表達了他對書法的自信。又如他在一九一三年（五十五歲）經過十六年逃亡之後，回到廣東，請吳昌碩刻了一方朱文印章，文曰：「維新百日，出亡十六年，三周大地，遊遍四洲，經三十一國，行六十萬里」。可知他對維新、出亡、周遊世界，都充滿了豪氣。所以日後在他的書畫作品上或書畫收藏中，常常見到這方章。

我在《隨緣談》中，曾多次談到，一個大書家的基本條件，他一定是一個「大存在」。無疑的，康南海在近代史上是一個「大存在」，是一棵「大樹」：大樹的向陽面大，背陰一面也很大。

現在我們不可能詳細討論康南海的學術思想，可是他確是一個有思想、有抱負、有聲有光的風雲人物。即便他沒有參與「戊戌政變」，單靠他的書法也足可千秋，也可博得不少人的青睞，為了方便，還是先簡述他的生平。

康有為（1858–1927）廣東南海人，原名祖詒，字廣夏、更生（更甡），號長素，別署西樵山人、天游化人。五歲能背誦唐詩數百首。六歲開始學習《大學》、《中庸》、《論語》、《孝經》等書，十四歲前後縱觀說部、集部、兵家學及雜史。繼之，就學於朱次琦與辦

的禮山草堂。得聞數千年學術之源流，治教之政變，九流之得失，古人群書之指歸，經說之折衷。二十歲潛心於佛藏，二十一歲，自稱能：「合經子之奧言，探儒佛之微旨，參中西之新理，窮天人之頗變，搜合諸教，披折大地，剖析今故，窮察後來。」⁽¹⁾這種豪邁之氣，固不免有過份自我膨脹之嫌；但也正因為這種捨我其誰的氣度，才鼓舞他去完成那些驚天動地的偉業；才形成他維新思想，以至變法革新的行動。而他的《廣藝舟雙輯》的思想基礎，以及其書法的浪漫縱恣也都根源於此。

三、康有為的《廣藝舟雙輯》

《廣藝舟雙輯》刊於光緒辛卯（1891），是戊戌政變（1898）前八年初版，八年內曾再版十八次。戊戌、庚子（1900）曾兩次被查禁，其被禁的原因不僅因為他是維新變法的領袖，而其書本身實充斥著變革叛逆的思想，他在序言中便明白揭示「書法與治法，勢變略同…後之必有變也，可以前事驗之也」。該書不僅在國內有如此巨大的影響，僅在康氏在世時，日本就以《六朝書道論》為名，翻印了六版。

楊守敬（1839–1915）的《學書通言》（1911年著，1926年在日本出版）比《廣藝舟雙輯》晚出版三十六年，卻沒有後者那麼走運。究其原因：（一）楊本人是一學者型，在當時的社會上沒有康那麼風雲，形成氣氛；（二）《學書通言》的內容非常傳統，沒有革命性，也不煽情，不能帶動風潮；（三）《學書通言》雖然也「尊碑」，卻不排

帖，態度上是折衷派，而康氏則繼包世臣之後，強力「尊碑抑帖」，旗幟鮮明。十九、二十世紀被稱為「革命時代」，凡不「革命」者便一律被視為落伍、保守。（二十世紀末已進入大雜燴、濫折衷時期，有識之士對於「革命」已甚厭倦，此亦時代風氣所趨。）所以《廣藝舟雙輯》風行一時，也只是因風興浪、雲行雨施而已；雨過天青，風平浪靜之後，中國書壇必將出現另一番景象。今天再讀《廣藝舟雙輯》並不覺得有什麼宏旨、高論，有些論點也不客觀、正確。

四、蒼茫大地，誰主浮沈？

如果說中國書壇也屬於「藝海」，那麼二十世紀初，浮沈在藝海浪頭上的書壇人物，康有為無疑要算一位；當然我所說的「當今三大」于右任、吳稚暉、齊白石更是光風霽月，風流人豪。若要細數風流人物，也只不過數十人而已。

整個人類史就是一部英雄豪傑傳記史。從十八、九世紀以來，在西方若不是出現了康德、尼采、達爾文、馬克思、弗洛伊德、愛因斯坦；在藝術上出現了塞尚、馬蒂斯、畢卡索、康定斯基、孟德里安…等大人物，西方近代史就會暗然無光。所以有人說：「沒有英雄的時代就是黑暗時代」（「英雄」是卡萊爾所稱的「英雄」）。

二十一世紀的書壇，將由誰來主浮沈？雖然沒有一個人有權利指定一個接班人；但是延續「書統」的觀念卻不能沒有。宋儒張載的「為往聖繼絕學（書學），為萬世開太平。」的大理想則不能沒有。只

此一念，才能增加我們對中國書法的信心和希望；而且，每一個書家都該多多少少有此一念，自己的書藝才能進入一個更高層次的可能。

下一世紀已經不再是「革命時代」，所以書壇上不可能再出現康有為一類的人物，也就是說，十九世紀末，在中國書法史上是「以碑革帖」的命，是碑占上風的時代，在下一世紀已不再有碑帖之爭；甚至連前衛（現代）與傳統（古典）之爭，也漸趨緩和，互相妥協而各行其道。其妥協的結果，又將出現一個「新折衷派」。將出現一個古典與現代大融合的時代。這種融會過程雖然可能很遲緩，可是這種相互妥協卻是必然的大趨勢。再過三、五十年，一個新的集合新與舊、中與外的「大成時代」是有可能的。

五、康有為的書學理論

變，是康有為書學的基本思想；他認為「書法無時不變，無地不變」；尊碑，是其《廣藝舟雙輯》的中心思想，他說：「今日所傳諸帖，無論何家，無論何帖，大抵宋、明人重鉤屢翻之本，名雖義獻，面目全非，精神猶不待論…道光之後，碑學中興，蓋時勢推遷，不能自己也。」他又說：「碑學之興，乘帖學之壞，亦因金石之大盛也。乾嘉之後，小學最盛，談者莫不藉金石以為考證史之資。專門搜輯著述之人既多，出土之碑亦盛，於是山巖、屋壁、荒野、窮郊；或拾從耕父之鋤，或搜自官鋤之石，洗濯而發其光彩，摹搨以廣其流傳」。其實，尊碑，是學術上尚古的一種新方向、新發現，乃是一種書法上

「以古為新」的新出路，此種考古風尚，一直延伸到今天，可惜一般人總是把「古」錯認為是復古、落伍、古板的象徵，其實「古」的深層內涵是永恆、古奧（或古樸）、深沉；信而好古，乃是探本尋根，尊重傳統，所以尊碑的深層內涵，在《廣藝舟雙輯》中，並沒有觸及，甚至在康氏的書法作品中，也是浪漫情調多，古典意味少；因為他的中心思想是「變」是「革」。而他的書藝成就和建樹性就遠不如于右任、吳稚暉和齊白石。

六、康有為的學書歷程

康有為傳世最早的書跡，很可能就是光緒二十一年（1895）三十八歲的殿試卷（圖二）。既是為應殿試，寫的自然是中規中矩、毫無個性的「館閣體」；同時，也可由此看出他青少時代所打下的堅實基礎。

一八九九年（己亥）《付伯棠詩軸》（圖三），乃戊戌政變次年書于日本，時年四十一。當時其書，尚未成熟「體」。其詩倒值得錄下：

忽灑龍華辭太陰，紫微移座帝星沉；

孤臣事負傳衣帶，碧海波濤夜復心。

光緒戊戌（1898）八月九日，上海輪舟聞變，伯常獨從。
口占此詩，並遺缺書付之。
及西遊，案請留書記念與之。

己亥（1899）二月八日彙以
義從我于日本也。長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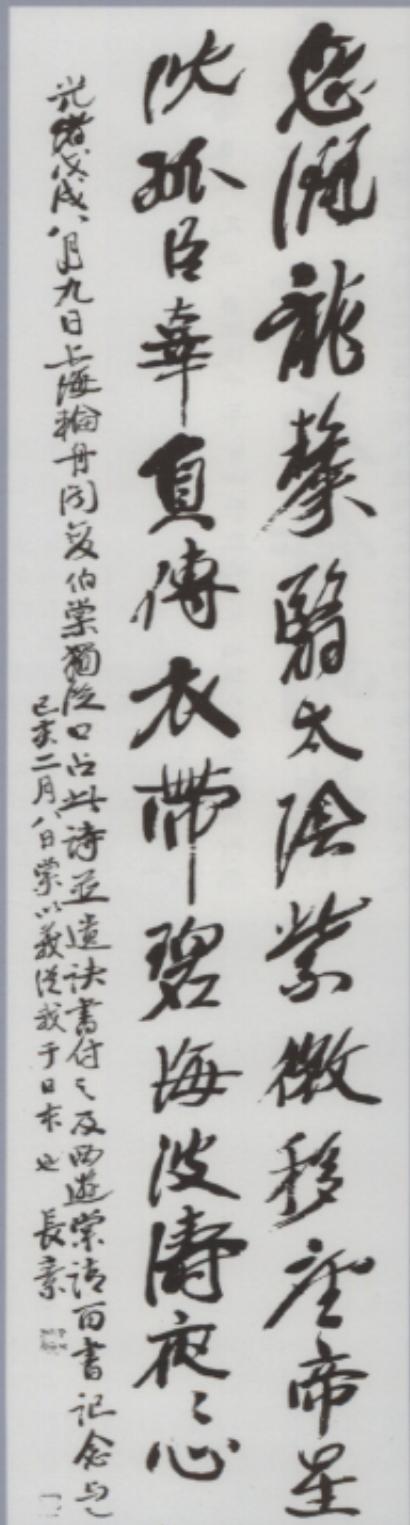
戊戌八月初九日，康有為藏著光緒帝的「衣帶詔」，離京乘船至吳淞口時，聞因其「進丸弒上罪」

殿試舉人臣康有為年三十八歲廣東廣州府南海縣人由
慶生應光緒十九年本省鄉試中式由舉人應光緒二十
一年會試中式恭應

圖二 康有為 應殿試卷 一八九五年，三十八歲作 康氏殿試卷中規中矩，很像印刷體，全無個性可言，可是他在著《廣藝舟雙輯》時（1891）年三十四，他的思想已經很急進，可知「殿試」對他是一很大的束縛。逃亡，對於康氏是一大解放。

被懸賞捕拿，自知事態嚴重，光緒帝可能已被害，遂痛吟絕句一首，準備蹈海殉節。幸被英國駐上海領事遣人勸阻，並護送至香港，倘若康氏於此時被捕或殉節，中國近代書法史上，便少了一位大家，因為當時他的書藝，還沒有成「家」的資格。

《寫生入神橫披》款「悲鴻仁弟于畫天才也，寫此送其行。康有為」（圖四）右徐悲鴻題記曰：「歲丁巳（1917），先生年六十時，吾欲



寫生入神

圖四 康有為贈徐悲鴻 寫生入神 橫披，一九一七年，六十歲作
此雖應酬之作，但已有「傳世」一念，所以精神飽滿，藝術性很高。

圖三 康有為 付伯棠詩軸 一八九九年，四十一歲作

此康氏逃亡日本時所作，其時書尚不成「體」，書寫時也很率意。康氏六十歲以後書，提筆就到「傳世」問題，所以在豪邁中，仍甚矜持。

遊日本，先生書此送行，即日徐君伯蘭舊籜復辟之前月也。人事如夢，今二十年矣，以無歲月，特為識之。丁丑（1937）春初，寓居桂林，檢理舊物，不禁慨然，悲鴻」。此時康氏已六十歲，書法已大有進境。又據《中國書法全集》七十八期、第一六九頁（北京：榮寶齋、1993）王澄考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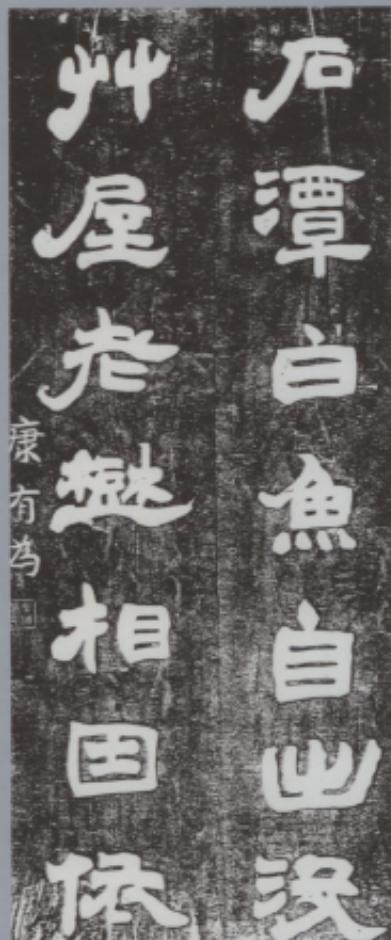
康有為與徐悲鴻的師生情始於一九一六年初春，……入室後，康不斷授之以書法，闡述對中國畫的新論。……徐悲鴻遊學日本之前，康有為為紀念不幸早逝的第三夫人何旃理，以其照片請徐悲鴻畫像，徐遵師囑畫了一幅水彩畫像，康看後讚不絕口，遂揮筆寫了「寫生入神」相贈。

這段書畫因緣，可幫助我們多一些了解康、徐的關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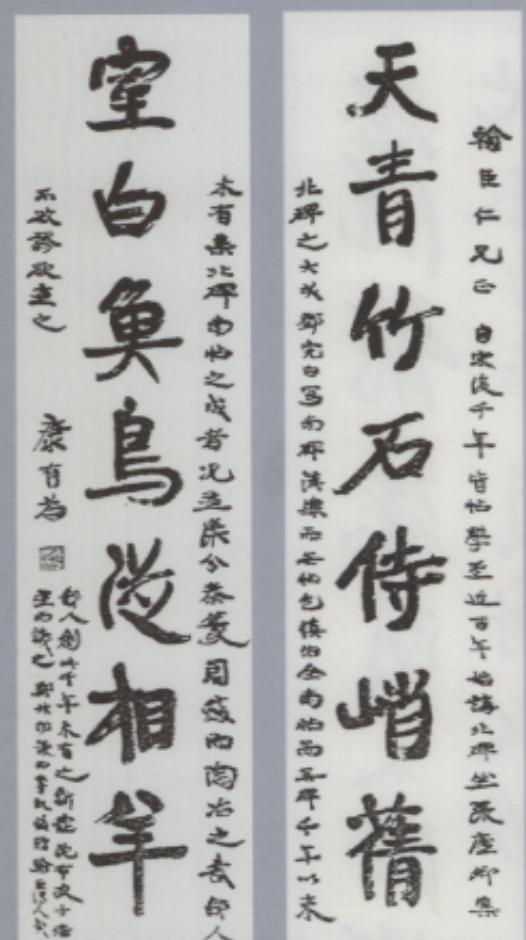
《隸書七言聯》（圖五），此聯

不署年，款「康有為」，下鈐「南海康氏」白文印。想係早年之作品，有鄧石如、趙之謙遺韻，也可證明康有為模仿的本領，知他晚年書之不守任何一家一派法，乃是不為也，非不能也。

《贈翰臣行書七言聯》（圖六）聯語曰：「天青竹石侍峭蒨；室白魚鳥從相羊」。款曰：「翰臣仁兄正。自宋後千年皆帖學，至近百年始講北碑，然張廉卿（裕釗）集北碑之大成，鄧完白（石如）寫南碑漢隸而無帖，包慎伯（世臣）全南帖而無碑。千年以來，未有集北碑南帖之成者；況兼漢分、秦篆、周籀而陶冶之哉！鄙人不敏，謬欲兼之。康有為」。下鈐「康有為」白文印，印下復題：「鄙人創此千年未有之新體，沈布政子培（曾植）望而識之，鄭叔同識而奪之，移贈翰臣。得人哉！」此聯未署年，應為晚年之作。康氏在戊戌（1898）四十歲之前，曾急烈主張「尊碑抑



圖五
康有為
隸書七言聯
此聯不署年
，或為早年作
，頗學鄧石如
，知康氏非不能似
，是不欲似也。



圖六
康有為贈翰臣行書七言聯
一九一七年後作
此聯寫來很矜持，題詞也字斟句酌。
他清楚地知道
，像這樣的作
品是留予百千年的後世研究討論的。
我不贊成這樣的語氣，卻不能不注意它。

唐」，並謂「終身不見一唐碑可也」。晚年態度逐漸緩和，主張融碑帖於一爐。並堂而皇之，以自己是集北碑南帖之大成者。意猶未足，並欲「兼漢分、秦篆、周籀而冶之（於一爐）」。這種自信、豪氣，目空一切的神情語氣已很夠了。最後還要加一句：「鄙人創此千年未有之新體」。恐怕個人說了不足信，還要拉上沈寐叟、鄭叔同、翰臣來墊底作證。過去，我曾戲稱康有為之書是近代書史上的「表現派」的代表人物。「表現」是藉他的本性、本能，語言、文章、書法做為他的表現工具。表現派的最大特色是

個人才情、生命的合盤托出，毫不保留，盡情發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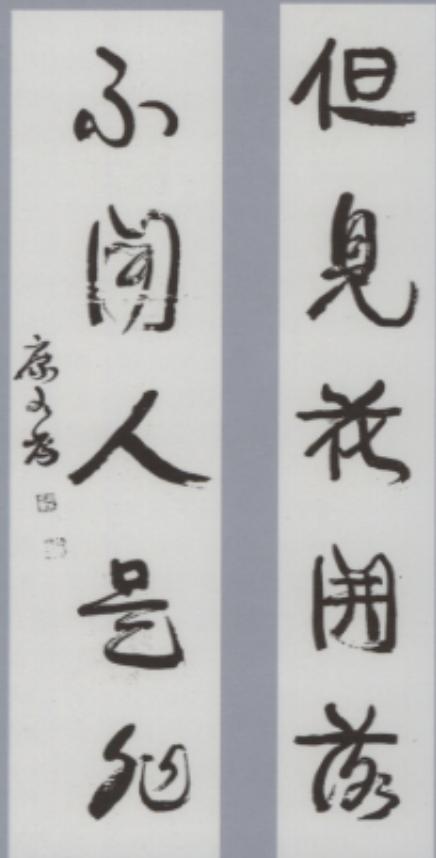
《行草五言聯》（圖七）聯語：「但見花開落；不聞人是非」，此亦康氏晚年書，但從語意和筆鋒，已看出他不再像前聯題句，那樣飛揚拔扈，而展現了人生的另一面。閑看庭前花開花落，遙望碧空雲展雲舒的心境，流露在文字筆墨間。

《徐侍郎致靖神道碑》（圖八）一九一八年作，時年六十。康氏傳世墨跡中，楷書極少見。此楷已完全脫去四十歲前「館閣體」之束縛，不守一家法，雜揉北碑各家筆法。若以唐楷的標準觀，則可謂「敗筆

百出」，不成體統。然亦自有其特殊趣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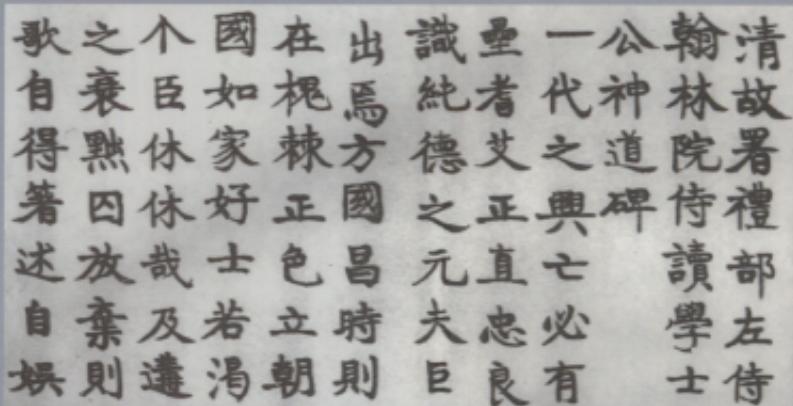
七、康有為書史地位之評估

過去寫書評或書史的專家們，涉及當代書家時，常用兩種方式：
(一) 是一律捨而不論或避而不談；
(二) 完全說些正面的官話或好話，以免是非。南海先生去我們不久，他的親戚故舊，擁戴他自屬必然。我也聊可稱為康氏的景仰者，但對於康氏書藝、書跡愛好的程度



圖七 康有為 行草五言聯 或晚年書此康氏晚年書，豪邁中見從容瀟灑。

卻曾幾經轉折變遷，最初階段愛之如痴如狂，且曾搜購過數件；後來，對於他自我標榜的「集碑帖大成」、「創千年來未有之新體」等語，覺得其表達方式不夠含蓄，就像他的書法的表現之不深沈、不含蓄是一樣的；於是我對他書蹟的愛好也逐漸降溫，相形之下，我寧愛沈寐叟。因為沈先生的字更多一些變化（圖九），也很值得玩味，不像康氏那樣英雄氣和江湖氣（江湖氣非純貶意，黃賓虹罵石濤開揚州江湖之風），同樣的，孫中山（1866-



圖八 康有為 徐待郎致靖神道碑 一九一八年，六十歲作
此康氏楷書的代表作，很能表達他「變」的主張，此碑最大的特點是「生」與「拙」，以唐楷標準看，簡直不成體統。

1925），比康小八歲，少活十歲），雖沒有在書法上下大功夫，不及康的成就；但中山先生總較富態、雍容大度，王者氣象。把二人書擺在一起，康氏自不免有「項王舞劍」之姿，天賦使焉，這是無可奈何的事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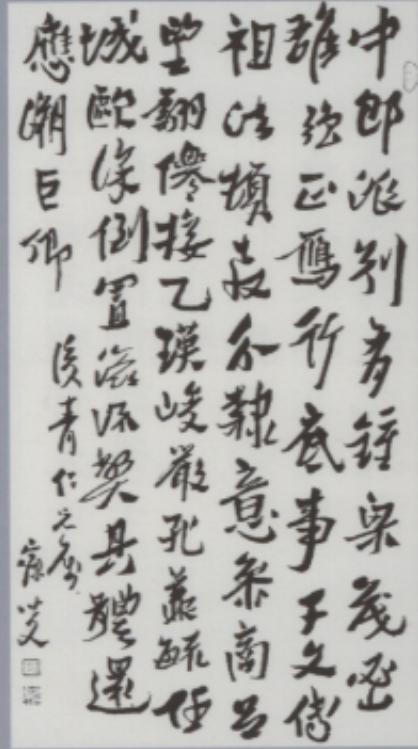
我無意於貶抑南海先生，這是我對近代書壇英雄人物的真實感受。坦白寫出來，也是我的責任；不然，我的《書道美學》若只是寫些「永字八法」，點、橫、撇、捺，那有什麼看頭？

八、藉南海先生再談書法新傳統

書法的演變像女人的時裝一樣，有其流行時尚。這毫不足怪。若是全國婦女一律穿上「列寧裝」或

「中山裝」，天長日久，看起來多倒胃口。所以我很不喜歡那些「標準的顏柳」。但每個時代，也總該有個「大風尚」；每個民族或個人也該有他自己的特色，這是一種矛盾和吊詭。

唐人尚法，宋人尚意，元人尚古，明人無所尚，至晚明出現一批離經叛道的份子，其代表人物是傅山，提出尚拙的主張，「拙」的內涵是生澀、再生、反璞……，明末在書寫的技巧上普遍尚「側」，給清初書壇帶來了生機，於是清初大書畫家都以「側」為尚，石濤、八大、鄭板橋、金農都對「側」有妙悟妙用。書家鄧石如、趙之謙、吳讓之、伊秉綬、陳洪綬連任伯年都是用「側」高手。清末民初的沈曾植、康南海，以及嶺南諸家、吳昌碩



圖九 沈曾植（1850-1922）

七律詩軸 沈因同情康之變法，遂稱莫逆。沈書融漢隸、北碑、草書於一爐，兼習碑帖得《二爨》筆意，兼章草筆法，並得楊少師、張瑞圖等用「側」之審奧，曾熙評其書：「工處在拙，妙處在生，勝人處在不穩」，堪稱妙論。

、齊白石對「側」另有妙解，世人多不知。

我這裡所說的「側」，絕不只限於「用側鋒」，更代表了一種狂（右）狷（左）精神，即人的心性意志向「中行」的兩極發展。那麼康有為、沈寐叟、孫中山、齊白石等大家都算得是狂狷人物（狂、狷又不同）。所以清末民初的書壇是崇尚狂狷的。戊戌六君子、黃花岡烈

士都有狂狷味，再下來就是「五四精神」，這些政治文化運動，都多少代表著它們的時代精神，也都對近代書法發生相當大的影響。可惜研究書法史的專家們，大都沒有扣緊時代脈動來寫，而輕易地把這些時代因素忽略過去。

假定有人想寫一本《中國近代書法史》，基本的美學素養是不可少的。例如，我說，中國書法發展到唐以後，早已變成一種「純人文表達」。中國書畫家所強調的「讀萬卷書，行萬里路」、「讀萬卷書」便是人文表達所依據；「行萬里路」乃為自然表達找素材。可惜現代人即便「行萬里路」，能直接從大自然汲取創造滋養的仍很少。譬如，康南海自誇「三周大地」、「行六十萬里」，他的書法幾乎仍純然地「人文表達」。我想他從旅遊中直接從大自然去找書法創作美感的機會是很少的。所以，我一再強調，中國書畫將來的光明大道是：回歸自然，向人性、生命的根源處探究；向自然宇宙的起源處尋根。

在清代有兩位大書家，是特別值得提起的：即金農（1687-1763）和伊秉綬（1754-1815）。許多研究二家的學者大都只注意他們這種特殊書法的歷史根源，卻較少強調他們的創造性，和（它們）在這個時代中的意義和價值。這又牽制到一個美學本質和美的表達問題。我要引蒙德里安的例子來說明：

蒙德里安 · 皮埃特（Mondrian, Piet 1870-1944）締造了藝術思想裡對「純粹本質」的思考，透過信念——（更明確的說是通神論「theosophy」的信仰），他認為具象繪畫裡欲求以三度空間，在形與色相互間維持均衡關係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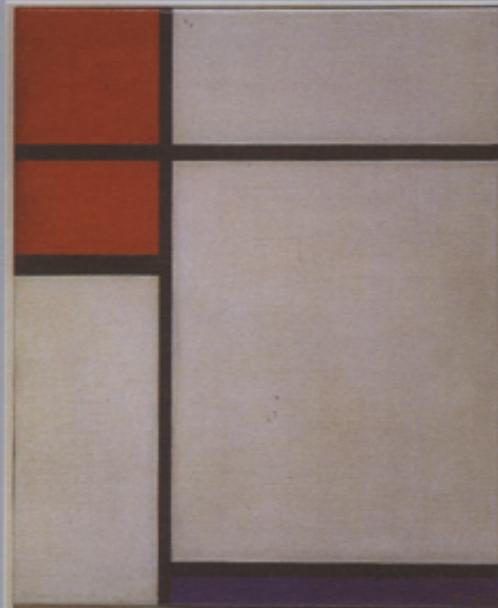
下，達致美的再現。而另一方面，撇開美的再現，這些形與色及兩者之間的互動關係，卻也會產生其獨立的美感經驗。於是他僅以垂直和平行的直線交會，並運用極為有限的三原色（紅、黃、藍）和黑白來創造藝術。他認為這些限制有助於他通神論信仰中對神祕的追求（2）。（圖一）

就蒙德里安的「純粹本質」言，他認為藝術（繪畫）只要通過最單純的符號（橫線和直線）和最簡單的顏色就可呈現最原始、最純真的本質，在那裡就蘊藏著神秘和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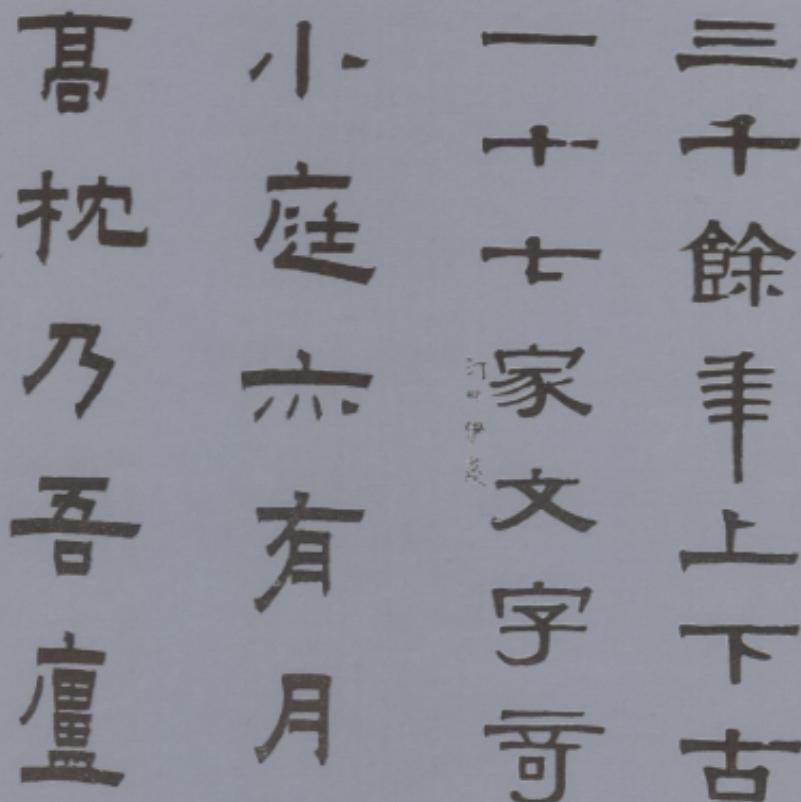
一個西方大藝術家或欣賞者，如果能參透蒙德里安的「純粹本質」說，儘管他不識一個中國字，也必能相當了解金農、伊秉綬的書法，亦即能透過橫平豎直的線條與宇宙造化之神（即宇宙純粹本質）相遇合。因為宇宙的本質是最簡易而單純的，所以《易》卦以陰（--）陽（—）來象徵宇宙。

中國書法能否純化到一種「純粹本質」地表達境界，我不敢預言，我倒認為把中國書法純化，即從複雜的人文表達中純化、簡化、神祕化；使它走上「純藝術」的路，未嘗不是好事。因為傳統的書法中所強調的書法表現作者人格，又表現愛國情操等（如研究八大、石濤者老誇大他們的亡國之痛、忠君之忧等，很煩人！）都不是那回事。試問今天的書家中有幾人能表現出他的忠貞、清廉、哲思、詩情？

至於「純書法」這個名辭，是我從「純繪畫」借來的，就像「純數學」、「純物理」一樣，不摻雜實用、功利目的，顧名思義，是將書法的功能單純到只是要表達一個「純粹本質」或「純粹真理」；既不



圖一〇 蒙德里安
(Mondrian, piet 1872-1944) 構成 一九三三
年，六十一歲作蒙德里安之「畫」，
是從「色」「象」(形)中跳出來，他所「畫」(應該說是「刷」的)與物象全不相干，如果「書法」，也能離開真、草、隸、篆，也不問文字內容，只是用橫平豎直的筆劃，來直接表達「真理」，來表達一種「純真理」，「純本質」，或是可行之路。



圖一一 A
金農
(1687-1763)
隸書聯
一七四四年，
五十八歲作
金農隸書有四大特點：(一)
筆鋒坦開（用鋪臺），筆劃坦然
，全無曲折，
(二)結體平穩
，均衡穩重，
(三)不強調文人氣，裝飾味很強，(四)接近我所說的「純書法」(純藝術)。

乾隆九年二月
金農

圖一一 B
伊秉綏
(1754-1815)
隸書聯
伊比金後生
六十四年，
金卒時伊僅
十歲，沒有
直接的師承
關係，然伊此書很近金農。
他在金農的基礎上，又向上向前推進了一步，更有「現代味」。康有為以其「集分書之大成」。

要「文以載道」（中國之「道」內容很複雜，非「純真理」），也不要「為藝術而藝術」。中國書法史的發展是從原始到人文，即從原始創造，逐漸發展成一個純人文表達；人文過了頭，變成了「浮文」，就一文也不值了。所以我不強調文人書畫；我理想中的「純書法」，是從人文返回真正的原始。把書法的目的單純化，不再藉它來表達人生，或表現作者人格才情等，只是為了和一種「純粹本質」（純粹真理）相接相契。其表現方法有類於禪宗書法，卻又不同於禪宗書法。例如，現在印刷術中的「黑體字」或「仿宋體」最初發明的人是很有智慧的，可惜用久了千篇一律，就喪失了它的藝術性，金農和伊秉綬的書法，迄今仍保有其「專利權」。這對「純書法」發展的前途，提供了大方向和信心。我認為「純書法」是一條可以試行的路。

「純書法」是一條回歸自然，返回原始的路，又是一條「為道日損」的路。研究書法的人，常以「轉移多師」為自豪。其實「轉移多師」之後，便會失去自己，人生什麼都可以丟，就是自己不能丟。「為道日損」就是要把自身以外的一切統統丟光，只要保住一個純然的、真正的自己！這乃是禪宗的路；但有時又與「大化」（自然）同化，則是莊子的路。

康南海先生書，雖然富有革命性，但他所走的仍是「讀萬卷書，行萬里路」的人文表達的老路。所謂「人文表達」，是善用古今偉人的觀念經驗，又會攫奪別人的「智慧財」為己有。倘若書法家創造藝術的最後鵠的，是藉著書寫活動以與真理（道）相湊泊、互彰顯，那麼康氏的一切書法活動（包括理論

研究和書法創作），都是個人才情的外灼和個體生命的極度自我膨脹。他的《廣藝舟雙楫》只是表現了個人的才華，充滿了革命性和浪漫氣氛，完全沒有「見道語」；他的書法則恰是他光焰萬丈的生命之外燐和展現。欣賞他的書法，就像節慶日觀賞焰火一樣，在一陣炫人耳目、搖人魂魄之後，走在回家的路上，只留下一片空茫落寞，並沒有給人留下繞樸的回味和遐思。這是風雲人物書法的明顯特徵；劉海粟、徐悲鴻都有同樣感受。我戲稱他們是「表現派」。

至於金農和伊秉綬的書法，一直被人們視作「怪體」（圖一—AB）不能打入正統，可是他們很理性，也很質實，比康氏更「近道」。尤其是伊秉綬，他對中國近代書史的貢獻，不僅創造了一個「千年未有之新體」（康有為語），更直接提示我們，中國書法史上「純書法」（由人文返回原始的「純粹本質」）這條路的可能和可行性。

最少，我深切體會到金農、伊秉綬，在整個中國書法史上原是璀璨閃爍的明星。假定他們活在今天，最高文化當局千萬不能忘了授他一個大獎；死後，也該給他們蓋上錦緞的黨國旗；至少，他曾提醒我們，中國書法史上，可表現的形式是多樣的；同時，中國書法也不是可以亂來的！

總之，過去對書史的研究，未免太籠統了。如「唐尚法、宋尚意」一類話也未免以偏概全，歷代上千萬的書家，豈能以「尚法」、「尚意」數字括盡？未來的新傳統將是什麼樣子？誰也不敢預言。我這裡也只能舉例言之。例如前面所談「純粹本質」之表達，在整個書史上，大概還不會有人討論過。倘

若果真有人能以「純書法」來表達「純真理」、「純本質」，那真是中國文化之幸！中國書法之幸！▲

註：

- (1) 以上有關康有為的傳記史料，多據劉正成主編《中國書法大全》(78) —《康有為、梁啟超、羅振玉、鄭孝胥卷》其中《康有為書法評傳》為王澄主稿。
- (2) 此段文字，轉引自《美育》87期（民國八十六年九月號）封底，王蓮暉對蒙德里安《構成》之解說。（後記及改正）本《隨筆談》之二《美育》87頁五，（圖二）《秦瓦量銘文》實為《新莽量銘文》。因搜集材料時所拍幻燈片數量頗多，致有此誤，承張光賓兄指點，謹此申謝。